关于《广州市天河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修改稿）》

的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构建现代服务业新体系，大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制定《若干措施》。一方面要提升产业能级，做强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咨询与调查、数字广告四大优势产业；另一方面要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数字化人力资源平台、数字广告、涉外法律等细分领域，提升天河区高端专业服务业产业集聚度和竞争力。结合我区实际，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起草了《广州市天河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修改稿）》（下称《政策措施》）。

二、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号）；

（二）《国务院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9号）；

（三）《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发〔2014〕67号）；

（四）《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粤府函〔2022〕3号）。

三、修订说明

按照市场监管部门意见，对政策个别表述做优化调整。

四、主要内容说明

《若干措施》由18个条款组成，主要考虑以下四方面：

一是提升产业发展能级，由总部企业支持、能级提升支持、经营发展支持、企业规模提升支持等3个条款组成，分行业差异化支持企业营业收入能级上台阶。

二是支持重点领域转型升级，由科技服务成果转化落地支持、推动中国广州人力资源产业园先导区提质增效、数字化人力资源平台创新业态支持、涉外法律领域能级提升支持等4个条款组成。

三是鼓励企业招才引才。由产业发展人才支持、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支持、人才服务保障支持等3个条款组成，做好人才服务保障。

四是附则。明确《若干措施》适用对象、支持限额、不予资金支持情形、对获扶持后有关情形的约定、申报方式、政策期限等事项。